

证券代码：430218

证券简称：一鑫达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冀东建材大世界A区6号楼111号唐山洪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仕宽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仕宽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2021年12月6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何仕宽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何仕宽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国辉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张国辉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张国辉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志新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李志新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李志新女士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

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航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李航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李航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小凤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许小凤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许小凤女士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何仕宽先生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更好的维护股东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6,176,186.51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6,000,000.00 元的 1/3，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1、因前当前生鲜零售业务是一个需要消耗大量资金及精力的业务，且前期投入巨大，毛利低，投资回收周期过长，加上公司开展业务的地点位于一个三线城市，体量不足，竞争激烈，相关人才缺乏，所以造成了亏损；

2、公司前期投入大量资金研发的线上商城及会员系统在公司开设超市的乡镇上因配送问题不具备使用条件，以上支出也造成了公司一定的亏损。

针对 2021 年亏损情况，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目前公司已经停止了超市的经营，下一步拟依托这几年在零售业务上积累

的经验和渠道资源，启动其他商品业务及厨余机销售，以尽可能少的人力成本和场地成本，实现尽可能多的利润；

②在做好上述业务的同时，努力开拓一些新的相关业务领域，以提高公司的效益。

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注重技术成果转化；

④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后续股东秦聪、法定代表人何仕宽分别以自有资源提供资金支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发生净亏损 4,876,389.88 元。一鑫达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仍存在可能导致对一鑫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产生重大疑虑。针对审计报告载明“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一鑫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已作出具体解释，具体如下：

1. 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形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部门分级授权管理的机制；公司根据现代企业治理要求已建立科学的管理体系和管理工具。

2.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结构完整，人员稳定。公司控股股东秦聪女士及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何仕宽先生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能够正常开展，将以自有资源对公司提供无偿资金支持，以确保公司资金链不会出现问题。

3. 目前公司已经停止了超市的经营，下一步拟依托这几年在零售业务上积累

的经验和渠道资源，启动线上商城业务及厨余机销售，以尽可能少的人力成本和场地成本，实现尽可能多的利润；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网上商城和会员系统两项无形资产 2021 年末余额 3,446,666.55 元，本年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3,446,666.55 元。公司网上商城和会员系统两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的依据是目前上述无形资产是公司线下超市业务相关的，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线下超市已经转让不再经营，无形资产后续无法给企业带来收益，也无法转让，公司本着审慎原则进行全额计提。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何仕宽先生将公司 2021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董事会上述第一项至十二项议案以及《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8 日